

盐城市盐都区教育局

关于举办 2024 年盐都区中小学生实验能力 大赛（预选）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提升教育装备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学生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根据《关于举办 2024 年江苏省中小学生实验知识竞赛的通知》（苏教装备字〔2024〕12 号）、《关于举办 2024 年盐城市中小学生实验能力大赛的通知》（盐教装〔2024〕1 号）精神，决定举办 2024 年盐都区中小学生实验能力大赛（预选）工作。现就预选赛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地点

6 月 29 日下午，神州路初中（初定）。

二、比赛学科、内容

比赛学科：小学科学、初中生物、高中物理、高中化学。

比赛内容：按照课程标准，学生在 2023-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结束时，必须掌握相应学科的实验知识和技能，以及应用相关知识和技能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参赛对象：全区 2023-2024 学年度五年级、八年级、高二年级学生，参加江苏省中小学生相应比赛学科实验知识线上初赛、复赛。其中五年级、八年级参赛学生复赛成绩须列全区前 40

名；高二年级学生预选办法，由学校根据市局文件相关精神，制定方案，组织选拔。

四、比赛要求：预选赛由区教育局装备中心、研训部联合举办。比赛重点考察学生对课程标准要求的实验知识和实验技能的掌握情况及应用能力。比赛形式参照决赛办法，包括笔试（所占权重为 15%）、个人实验操作（所占权重为 60%）、合作实验探究（所占权重为 25%）等。根据比赛成绩，每学科选拔推荐 3 名学生参加市级决赛（每名学生只能参加一个学科决赛）。

五、其他事项

1.各校要以此次实验大赛为契机，积极推进学校实验教学工作。根据区局 4 月初下发的《关于开展 2024 年春学期教育装备使用管理检查的通知》要求，加强实验教学和实验室管理工作，促进学校实验规范常态开展，提升实验教学质量效益。

2.认真落实省、市中小学生实验能力大赛通知（详见附件 1）精神，积极做好本次大赛的宣传、发动工作，在确保师生安全的前提下，引导广大中小学生积极参加线上初赛、复赛和线下预选赛、决赛、总决赛等比赛活动。

3.各校要落实专人负责，精心组织，科学选拔，确保线上参赛率、优秀率。同时明确一名同志具体负责本次竞赛活动（系统管理员）联络报送组织工作，于 4 月 9 日前将人员信息（附件 2）报送 QQ 邮箱：272097530。（相关学校参与工作同志，小学部与初中部、初中部与高中部要分开填报。）

4.学校分管负责同志和具体负责人员须在 4 月 9 日前进入微

